

诺安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编制日期：2026 年 10 月 23 日

送出日期：2026 年 10 月 27 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

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 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诺安先锋混合	基金代码	320003
基金简称 A	诺安先锋混合 A	基金代码 A	320003
基金简称 C	诺安先锋混合 C	基金代码 C	012621
基金管理人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5 年 12 月 19 日	基金类型	混合型
运作方式	普通开放式	开放频率	每个开放日
交易币种	人民币		
基金经理	杨谷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006 年 02 月 22 日
		证券从业日期	1998 年 01 月 01 日

注：自 2021 年 6 月 15 日起，本基金分设 A 类基金份额和 C 类基金份额。

二、 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一) 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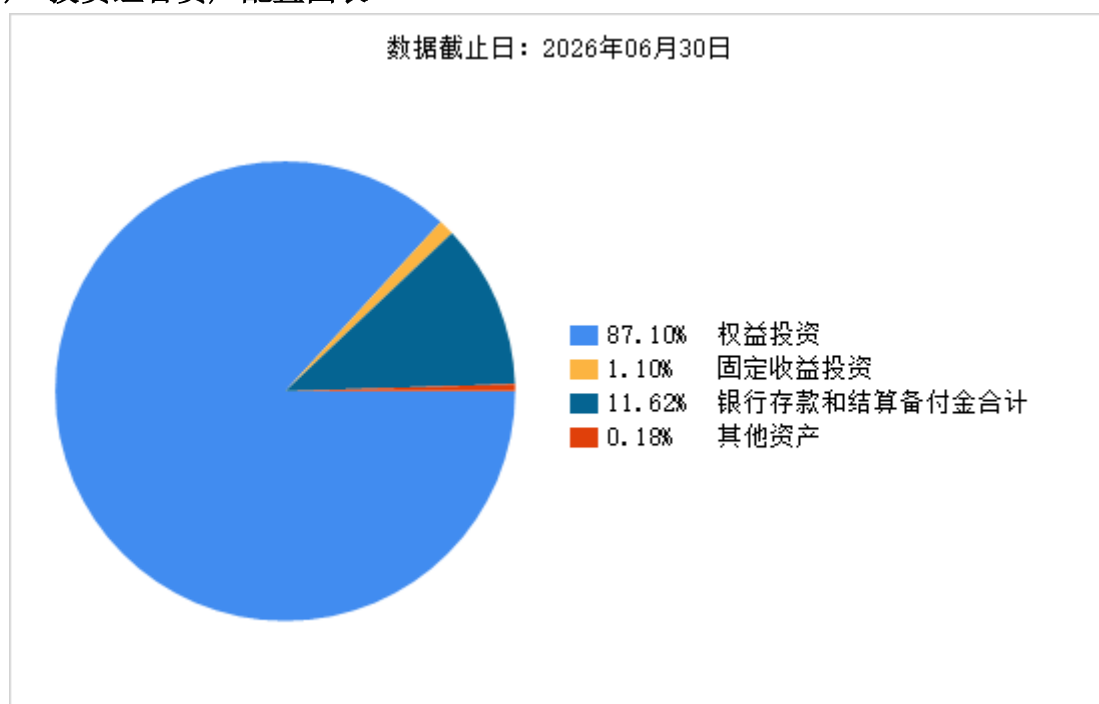
投资目标	以中国企业的比较优势和全球化发展为视角，发掘最具投资价值的企业，获得稳定的中长期资本投资收益。在主动投资的理念下，本基金的投资目标是取得超额利润，也就是在承担和控制市场风险的情况下，取得稳定的、优于业绩基准的中长期投资回报。
投资范围	<p>本基金的投资范围界定为股票、存托凭证、债券以及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其它投资品种。股票投资范围为所有在国内依法发行的，具有良好流动性的 A 股。债券投资的主要品种包括国债、金融债、公司债、回购、短期票据和可转换债。现金资产主要投资于各类银行存款。</p> <p>组合投资比例是：股票、存托凭证资产 60-95%；债券的比例为 0-35%，持有现金和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其中，现金类资产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p>
主要投资策略	本基金实施积极的投资策略。在资产类别配置层面，本基金关注市场资金在各个资本市场间的流动，动态调整股票资产的配置比例；在此基础上本基金注重有中国比较优势和有国际化发展基础的优势行业的研究和投资；在个股选择层面，本

	基金通过对上市公司主营业务盈利能力和持续性的定量分析，挖掘具有中长期投资价值的股票；在债券投资方面，本基金将运用多种投资策略，力求获取高于市场平均水平的投资回报。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 800 指数收益率*85%+中债-综合财富（1-3 年）指数收益率*10%+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混合型基金，预期风险与收益低于股票型基金，高于债券型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属于中高风险、中高收益的基金品种。

注：①投资者可阅读招募说明书中基金的投资章节了解详细情况。

②自 2026 年 7 月 27 日起，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由“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80%+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20%”调整为“中证 800 指数收益率*85%+中债-综合财富（1-3 年）指数收益率*10%+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二）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



（三）最近十年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注：1、基金合同生效当年期间的相关数据按实际存续期计算。
2、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

三、 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一）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在认购/申购/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

诺安先锋混合 A：

费用类型	份额（S）或金额（M）/持有期限（N）	收费方式/费率	备注
申购费（前收费）	M<50 万元	1.50%	—
	50 万元≤M<500 万元	1.20%	—

赎回费	500 万元 $\leq$ M<1000 万元	0.60%	-
	M $\geq$ 1000 万元	1000 元/笔	-
	N<7 天	1.50%	-
	7 天 $\leq$ N<730 天	0.50%	-
	730 天 $\leq$ N<1095 天	0.25%	-
	N $\geq$ 1095 天	0.00%	-

诺安先锋混合 C:

费用类型	份额 (S) 或金额 (M) / 持有期限 (N)	收费方式/费率	备注
赎回费	N<7 天	1.50%	-
	7 天 $\leq$ N<30 天	0.50%	-
	N $\geq$ 30 天	0.00%	-

申购费: M: 申购金额; 单位: 元; 本基金 C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

赎回费: 1 年指 365 天

(二) 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费用类别	收费方式/年费率或金额	收取方
管理费	1.20%	基金管理人和销售机构
托管费	0.20%	基金托管人
诺安先锋混合 C 销售服务费	0.40%	销售机构
审计费用	60,000.00 元	会计师事务所
信息披露费	120,000.00 元	规定披露报刊
其他费用	《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证券交易费用、银行汇划费用、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律师费及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列入当期费用,由基金托管人从基金资产中支付。	

注: ①本基金交易证券、基金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

②本基金审计费、信息披露费等费用,为基金整体承担费用,非单个份额类别费用,且年金额为预估值,最终实际金额以基金定期报告披露为准。若本基金触发“迷你基金”的预警情形,基金管理人可决定承担本基金项下相关固定费用,最终实际情况以基金定期报告披露为准。

(三) 基金运作综合费用测算

若投资者认购/申购本基金份额,在持有期间,投资者需支出的运作费率如下表:

诺安先锋混合 A:

基金运作综合费率 (年化)
1.40%

诺安先锋混合 C:

基金运作综合费率 (年化)
1.80%

注: 本基金管理费率、托管费率、诺安先锋混合 C 的销售服务费率为现行合同规定费率,其他运作

费用以最近一次基金年报披露的相关数据为基准测算。

四、 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一）风险揭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投资本金。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需承担基金投资中出现的各类风险，包括但不限于市场系统性风险、上市公司风险、利率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管理风险、投资存托凭证的风险、产品特有风险、其他风险等。

本产品特有风险：由于本基金依据每股经营现金流量、PEG 等指标进行数量化初选股票，由于上市公司会计制度变更、财务数据的真实性等因素可能给基金选股带来不确定性，从而影响基金投资收益。

（二）重要提示

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核准，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内更新，其他信息发生变更的，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因此，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如需及时、准确获取基金的相关信息，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临时公告等。

因基金合同而产生的或与基金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如经友好协商未能解决的，应提交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根据该会当时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的地点在北京，仲裁裁决是终局性的并对各方当事人具有约束力，仲裁费由败诉方承担。

五、 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基金管理人网站[www.lionfund.com.cn][客服电话：400-888-8998]

1、《诺安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诺安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诺安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2、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3、基金份额净值

4、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5、其他重要资料

六、 其他情况说明

无